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2月13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以邮件、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022年12月23日上午10:30，在公司总部九楼第一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监事会主席辜洪武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进行第八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和监事会推荐，现提名辜洪武先生、陶祺先生、曾庆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候选人简历附后）

会议对各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项进行了表决：

1、提名辜洪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陶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曾庆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上述三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

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公司第八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辜洪武，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起历任安徽新禧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伟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监事；现任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江西伟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江西联创光电营销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辜洪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曾庆勋，男，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吉安市安福县财政局农业股科员、信息中心主任，其中2012年3月至2014年12月借调吉安市财政局经建科；2015年1月至2019年7月历任吉安市吉州区财政局行政文教科科员、农业股副股长；2019年8月至今任吉安市吉州区财政局会计金融股股长；2021年5月至今任吉安鑫石阳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曾庆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陶祺，男，198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2年3月至今任江西景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江西伟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陶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